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2月20日，我司与伪造我司印章私签债券交易协议事件相关事涉机构召开协调会议，达成共识。会后，与会相关各方本着维护大局、勇于担当的精神，立即开展了友好沟通协商，快速推进问题解决，以维护债券市场信用和交易秩序，共同推动行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在与会相关各方的共同努力下，截至2016年12月28日，我司与绝大部分事涉机构已完成协商，共与19家与会机构签订了相关协议。其中，与全部事涉券商均完成了协议签订。与会相关各方在协商过程中始终顾全大局，友好互谅、高效务实。后续，我司将继续与其余个别机构尽快完成协议签订，促进事件平稳圆满解决。目前，公司经营管理一切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流动性风险可控。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